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4月2日上午在青岛即墨区青威路1626号公司会议室举行，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23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良刚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主席杨良刚先生介绍了监事会2017年的工作情况和工作总结。2017年，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日常经营、公司的董事及管理层等各方面进行了监督。《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刊登在2018年4月4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2018年4月

4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51,350,095 股扣除本预案作出之日公司回购专户 4,179,700 股股份后的 1,247,170,395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62,358,519.75 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符合公司股东长期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于 2018 年 4 月 4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有效地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刊登在 2018 年 4 月 4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7、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各全资、控股子公司经营稳健，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为子公司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76,000 万元符合公司及各子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8、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及募投项目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公司在授权时间内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开展以及募投项目的实施，并且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监事会同意实施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中国银联及银联商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此项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有损害公司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上述交易有利于保持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稳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的影响。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北京创世漫道科技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此项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有损害公司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上述交易有利于保持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稳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的影响。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监事杨良刚先生在本次监事会上对该议案回避了表决。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中诚信征信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此项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上述交易有利于保持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稳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的影响。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项目运作需要，不存在变相更改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发起设立融资担保公司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设立融资担保公司能够针对中小微企业具体情况为其提供担保，更加高效、便捷地从银行获取授信融资，为中小微企业的发展提供支持。有效利用联动优势的能力，成为金融机构与联动优势之间的桥梁，将联动优势与金融机构的能力有效结合，转化为对中小微企业的助力，更进一步支持实体经济的发展。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本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的议案发表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7 年

度总裁工作报告》、《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向银行融资和授权的议案》、《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议案》程序合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特此公告。

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2 日